

#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在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一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我们认真审议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现就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 1、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核查后确认，具体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新丸百货有限公司	485,708,283.00	2020年6月16日	2020年6月16日	2037年12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85,708,283.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85,708,283.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1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除此项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担保事项，亦无逾期担保情况。




## **2、独立意见**

公司能严格遵守执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严格控制对外担保的或有风险；报告期内，没有违规担保情况，较好地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姓 名	李志强	章孝棠	周 颖
签 字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